

公 開 類		編製機關	花蓮縣政府(社會局)
半 年 報	每半年終了後20日內編送	表 號	11191-01-04-2

花蓮縣社會處(局)推展志願服務志工服務成果

中華民國113年下半年（ 7月至12月 ）

單位：人次、時

團隊別	按 服 務 類 別 分											
	合計		身心障礙 福利服務		老 人 福利服務		婦 女 福利服務		少 年 福利服務		兒 童 福利服務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社會福利類團隊	2,707,290	198,967	6,555	5,706	265,552	55,178	5,709	5,450	3,253	1,876	28,757	8,321
綜合類團隊	6,662	1,574	321	24	3,991	801	—	—	—	—	2,031	136

團隊別	按 服 務 類 別 分								按身分別分（提供服務時數）		
	諮 商 福利服務		家 庭 福利服務		社 區 福利服務		綜 合 福利服務		合計	公教人員	非公教人員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接受服 務人次	提供服 務時數			
社會福利類團隊	2,145	6,237	27,039	1,118	2,153,112	39,854	215,168	75,227	198,967	8,670	190,297
綜合類團隊	—	—	—	—	270	494	49	119	1,574	69	1,505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本府社會處(局)主管轄區內之志願服務團體及實際組訓人力資料彙編。

民國114年 1月16日 14:24:51 印製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1份送主計處，1份自存外，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